证券代码：603815 证券简称：交建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4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 4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负责为公司提供各项审计及相关服务。该事项尚须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1988年8月，2013年12月10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首席合伙人肖厚发。

2.人员信息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172人，共有注册会计师1267人，其中651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业务规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2021年度收入总额为233,952.72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20,837.62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94,730.69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321家上市公司2021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36,988.75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包括但不限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汽车制造业、医药制造业、橡胶和塑料制品业、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建筑装饰和其他建筑业）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采矿业、金融业，房地产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交建股份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12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截至2022年12月31日累计责任赔偿限额9亿元。

近三年在执业中无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5.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7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纪律处分 0 次。

5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因执业行为受到自律监管措施各1次；20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1次，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2次。

6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其他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1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熊延森，2015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3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安徽建工（600502）、新疆火炬（603080）、中环环保（300692）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王书彦，2015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1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安徽建工（600502）、双枪科技（001211）、交建股份（603815）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冯屹巍，2020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4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上市公司安徽建工（600502）、华恒生物（688639）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人：施琪璋，2010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08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广信股份、八方股份、维宏股份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上述相关人员的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熊延森、签字注册会计师王书彦、签字注册会计师冯屹巍、项目质量复核人施琪璋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内部控制审计等审计费用合计135万元，与2021年相比，审计费用增长25万元。2023年具体审计费用将依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根据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由公司经营层根据行业标准及公司审计的实际工作量，与容诚所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查意见

审计委员会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相关资质进行了审查，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能力、经验和资质，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提请董事会继续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2023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等服务。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事前认可意见：经审阅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相关资料、执业资质等，我们认为其具备从事证券等相关业务资格、执业资质，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胜任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业务的要求，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我们一致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

独立意见：我们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较强的专业胜任能力、勤勉尽职的履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2023年度审计工作要求。公司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决策程序充分、恰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决定继续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

（四）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